

授权委托书

根据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财险青分”)与宇泰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泰经纪”)签订的互联网业务合作协议约定(申请单编号:HA20220419647),华安财险青分委托宇泰经纪使用其代收保费专用账户先行代收我司保险产品对应保险费,收取保费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宇泰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账号:110933127010802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北三环支行

特此委托。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2022年05月16日

